

证券代码：300355

证券简称：蒙草生态

公告编号：（2019）079 号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反馈意见回复 （修订稿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 2019 年 3 月 6 日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0147 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优先股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 30 天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中所列问题逐项进行研究和讨论，并按照《反馈意见》的相关要求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书面反馈回复意见并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3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公告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2019 年 5 月 11 日，根据 2018 年度财务报告等情况，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材料进行了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补充 2018 年年报)》。

近日,根据中国证监会进一步的审核意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材料再次进行了补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优先股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二)》。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优先股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该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蒙草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十四日